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六次通讯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董事会召开时间：2019 年 11 月 28 日

召开地点：广州市

召开方式：通讯表决

3、董事会出席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 15 名（其中独立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15 名（其中独立董事 5 名），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唐永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唐永光先生简历如下：

唐永光先生，1962 年 12 月出生。重庆大学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黄埔发电厂锅炉技术员，广东省电力工业局生技处高级工程师，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生技安监部安监分部经理，韶

关发电厂党委委员、副厂长，沙角 C 电厂党委委员、副厂长，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生技安监部副部长，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监察及生产技术部副部长。

唐永光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日，唐永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本议案经 15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湛江新寮海上风电项目投资建设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能源结构，提升清洁能源占比，董事会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粤电曲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界风电公司”）作为投资主体，投资建设及运营湛江新寮海上风电项目。项目装机规模为 203.5MW，动态总投资 369,888 万元，其中资本金 73,977.6 万元，占项目动态总投资的 20%。项目所需资本金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展和资金需求情况，由公司向曲界风电公司分批增资解决。（详情请见本公司今日公告：2019-59）

本议案经 15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组建深圳光明厂址替代电源项目公司及开展项目前期工作的议案》

为保证沙角电厂到期关停退役后替代容量的落地实施和快速推进，董事会同意由公司全资组建深圳光明厂址替代电源项目公司（以下简称“光明项目公司”），按照 2 台 H 级（660-800MW）燃气机组规模开展项目核准前期工作，前期工作总费用按 1200 万元控制。项目公司注册地为深圳市光明区，首期注册资本金为 2000 万元。

光明厂址替代电源项目是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印发推进沙角电厂退役及替代电源建设工作方案的函》（粤发改能源函〔2019〕1537号）中“深圳市替代电源建设200万千瓦机组”的建设目标，采取在深圳市光明新区选址建设200万千瓦气电机组的方案，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广东能源集团建设130万千瓦机组容量。根据广东能源集团与本公司于2014年做出的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广东能源集团拟将其拥有的130万千瓦机组容量交由本公司负责开发建设。

本议案经15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广西武宣风电场一期项目投资建设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清洁能源占比，开发布局西南风电建设，董事会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风电公司”）投资广西武宣风电场一期项目。项目总投资48,258万元（含自建送出线路工程投资），其中资本金占总投资的20%为9,652万元，由本公司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和省风电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向省风电公司增资解决。

武宣风电场一期项目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武宣县东南部山区，场址内海拔高度在800米~1300米之间，风能资源较丰富。项目规划总容量100MW，其中本期建设规模50MW，计划安装25台单机容量为2兆瓦的风力发电机组，项目年等效满负荷小时数为2001小时，预计年上网电量约1亿千瓦时。项目已于2018年3月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发改委核准批复。

本议案经15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通讯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